



## 信用卡客戶首次登入流動理財，賞你高達 HK\$100 電子禮券之條款及細則

1.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本行」）推出之高達 HK\$100 電子禮券獎賞包括「『賞』您登入數碼銀行」推廣及「信用卡客戶登入流動理財『額外賞』」推廣。

### i. 「賞」您登入數碼銀行推廣

2. 客戶於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內完成首次登入本行數碼銀行，即可於創興流動理財領取 HK\$50 電子禮券。
3. 電子禮券領取截止日期為 2026 年 12 月 31 日，逾期未領取之電子禮券將視為自動放棄。
4. 有關「『賞』您登入數碼銀行」推廣之詳細條款及細則，請參閱：

[https://www.chbank.com/offer/newlogon/logon\\_reward\\_tnc\\_tc.pdf](https://www.chbank.com/offer/newlogon/logon_reward_tnc_tc.pdf)

### ii. 信用卡客戶登入流動理財「額外賞」推廣

5. 信用卡客戶登入流動理財「額外賞」推廣（「推廣」）受以下條款及細則約束。
6. 推廣期由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7. 本推廣只適用於持有本行有效之創興信用卡（只包括個人信用卡）主卡及附屬卡客戶（「合資格客戶」）。
8. 參加資格：
  - 8.1 本推廣只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前從未登入創興流動理財之合資格客戶。
  - 8.2 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完成首次登入創興流動理財。本推廣額外之 HK\$50 電子禮券（「獎賞」），將於 2026 年 4 月 30 日或之前存入合資格客戶之創興流動理財內。
9. 本行保留以其他相同等值或不少於等值的禮品取代獎賞之權利，而無須另行通知。
10. 每位合資格客戶在任何情況下只可獲得獎賞一次。
11. 所有獎賞資格將會以本行系統之紀錄為準。
12. 合資格客戶必須於推廣期內及獎賞存入時仍須持有本行有效的創興信用卡賬戶及仍然為本行數碼銀行客戶。
13. 本行並非獎賞之供應商，客戶如對該獎賞之狀況、質素、條件或其有關服務有任何查詢或投訴，須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本行恕不負任何責任或有任何承擔。本行對獎賞（及其相關服務）沒有並將不會作任何陳述及保證。
14. 獎賞不能轉讓、退回、更換為其他禮券或折換現金，並須受有關供應商指定的條款及細則所約束，詳情請瀏覽有關電子禮券頁面。
15. 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不適用於本條款及細則。
16. 本行保留隨時修改、變更、補充、終止或暫停所有條款及細則之唯一酌情權，恕不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對本條款及細則之詮釋及決定將為最終及具約束性。
17. 本條款及細則只適用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及受其法律管轄。
18. 如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